

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间届满 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股东龚瑞良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持有公司股份63,943,5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73%）的股东龚瑞良先生拟在2025年06月27日至2025年09月26日期间减持本公司股份8,827,03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近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龚瑞良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减持股份来源
龚瑞良	集中竞价	2025年6月27日 -2025年9月26日	14.04	2,942,343	1.00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上市后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大宗交易	2025年6月27日 -2025年9月26日	13.14	5,732,679	1.95	
	合计		13.44	8,675,022	2.95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63,943,525	21.73	55,268,503	18.7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3,943,525	21.73	55,268,503	18.7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龚瑞良先生本次减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龚瑞良先生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龚瑞良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龚瑞良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龚瑞良先生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